

林卓廷也賣樓 疑為着草鋪路

政界批與李卓人同樣官司纏身 質疑攬炒派潛逃早有先例

繼工黨副主席李卓人日前被揭低於市價賣出千呎單位後，民主黨副主席林卓廷亦被揭以過千萬元賣出沙田翠湖花園的自住物業。林卓廷稱賣樓是要套現應付子女升學及官司，聲言絕非是賣樓「走佬」。有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無論是李卓人及林卓廷均案件纏身，而且不是普通的罪行，加上已有攬炒派潛逃外國，難免令人懷疑，他們賣樓是為「着草」鋪路。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官司纏身的林卓廷近日被揭以逾千萬港元，賣出沙田翠湖花園的自住物業。根據傳媒報道，林卓廷的三房1,102呎連車位單位，以1,268萬元成交，資料顯示林在2009年買入，當時成交價為552萬元，即賬面升值716萬元。

就賣樓一事，林卓廷接受傳媒查詢時稱，因為要應對官司，及為子女升學準備，想手頭現金「寬裕一點」，所以賣樓，改為租樓居住。

林又稱，不想被建制媒體「做文章」屈他「走佬」，揚言自己「無計劃離開」。他說自己的旅遊證件已被扣起，賣樓套現

是要「應付香港漫長的政治寒冬」云云。

梁志祥斥攬炒派大話連篇

對於攬炒派疑似賣樓「走佬」，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質疑，繼李卓人之後，林卓廷亦被揭賣樓，是否真的如此巧合。目前樓市處於寒冬期，仍然願意出售自住物業，是否另有打算，實在耐人尋味。

梁志祥更指出，當日仍為民主黨成員的許智峯全家已經「走佬」，仍向外聲稱會「按計劃返港」，攬炒派如此大話連篇，根本不能相信，當局應密切留意這班高危險分子的言行。

陳志豪：警應監察攬炒派行蹤

香港協協青年聯會常務副主席陳志豪認為，多名有控罪在身的攬炒派政客接連賣樓套現，加上不少人早前高調宣布退出政圈，或公開退出攬炒派政黨，從常理看已知道並非偶然或巧合，絕對有可能是為「走佬」作準備，警方絕對有必要加強監察相關人等的行蹤。

他認為，攬炒派的反應再次證明香港國安法落實後，確實起了震懾作用，當日攬



●林卓廷近年案件纏身，圖為上月底他被捕後到東區裁判法院應訊。資料圖片

炒派所謂的「齊上齊落」無非是一時的政治口號，香港正進入撥亂反正的新一階段。

林卓廷現時最少身負5宗刑事案件、面對8項控罪，包括上月28日被指涉嫌於2019年12月至2020年7月期間，向公眾披露一名接受廉署調查人的身份，被落案控告三項「披露受調查人身份」罪名。其次為涉嫌於2019年7月21日在港鐵元朗站大堂，連同其他身份不詳者參與暴動等。林卓廷亦有份參與攬炒派的「35+初選」，涉嫌反香港國安法被捕。



●林卓廷近日被揭以1,268萬元賣出他於沙田翠湖花園一個1,102呎三房單位連車位，被質疑準備「走佬」而賣樓。圖為翠湖花園外觀。網上圖片

聶德權：查公僕違規「從未停過」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昨日舉行會議，討論公務員簽署聲明，擁護基本法及效忠中國香港特區的安排。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要求政府回應，會否承認已宣布解散的「新公務員工會」骨幹成員所簽署的聲明。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聶德權回應指，特區政府現正調查及跟進公務員從修例風波至今，所牽涉的違法或違規行為，而當中有些人已被辭退或施以紀律程序跟進，相關工作「從未停過」，局方會繼續按機制做好有關工作。

立法會勞工界議員、勞聯的潘兆平指出，過去有不少負責制訂政策的公務員，在退休後批評政府，卻仍然享受長俸等退休福利，認為局方應解釋聲明是否具追溯效力。

聶德權回應指，公務員在退休或離職後，雖然盡忠職守，對特區政府負責等法定要求已不適用，但若其涉嫌違反誓言的不當行為是在在任期間發生，則仍會按機制處理。



●聶德權（左）表示，特區政府現正調查及跟進公務員從修例風波至今，所牽涉的違法或違規行為。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非公務員合約制僱員亦須宣誓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則問到簽署宣誓聲明的安排會否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制下的政府僱員。聶德權表示，任何與政府本身有僱傭關係的人士都會包括，待現職公務員完成有關安排後，合約制亦會有相關要求。公務員作為特區政府政治體制的重要部分，有責任支持特區政府施政，若公開表明以公務員身份表達意見，則必須考慮有關方式及途徑，其意見是否與特區政府施政有衝突。

他指出，公務員在接受媒體訪問時，應注意言論與公務員角色有否衝突，並相信表達對特區政府施政的意見，希望能做得更好，是沒有問題，但若接受反華媒體訪問則是問題。

他希望公務員一心一意透過工作及服務，將特區政府的政策措施妥善落實，讓市民受惠。反之，若以與特區政府「對着幹」、「與他為敵」的心態做事，必然違反誓言。

華員會：簽聲明不會令工會添掣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公務員事務局日前向全體公務員發出通告，交代要求公務員宣誓或簽署聲明，擁護基本法、效忠中國香港特區、盡忠職守及對特區政府負責的安排。華員會會長利葵燕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華員會早前廣泛諮詢公務員意見，大多數人都認為，聲明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並認為簽署聲明不會影響公務員在履職時表達意見，亦不會令公務員工會增加掣肘。

利葵燕表示，華員會早前曾就去年底公務員事務局發出的通告預覽本，廣泛諮詢公務員意見，大多數人認為，聲明所述的重要性毋庸置疑，但認為當局就處理拒簽聲明的安排上，透明度不夠高。

倡解釋拒簽聲明後果

華員會建議，局方應進一步解釋清楚，拒簽聲明的具體後果為何，因為就

算終止聘用，亦有離職、革職、逼令退休或是批准提早退休等不同處理方式之分，應讓公務員清晰了解拒簽後果，方便其自行衡量。

被問到通告的附件是否已清楚說明，公務員應留意自己在社交平台的言論，利葵燕指出，作為一名公務員，在媒體或社交平台上公開表達意見，一向以來都要小心，因公務員有其公職身份，故需考慮其言論會否與其身份有衝突，以符合《公務員守則》。

被問到簽署聲明會否增加對公務員工會的掣肘，或令言論空間收窄，利葵燕重申，公務員工會受職工會條例及勞工法例保障，而華員會百多年來亦一直就公務員權益，以不同方式表達意見，看不到會有什麼受到影響。

她並提到，非公務員合約制政府僱員亦是公務員隊伍一分子，若整個公務員隊伍都需要簽署聲明，非公務員合約制員工亦應包括在內。

市民認同施政報告新政策實施（部分）

措施	認同人數（比率）
要求公務員宣誓或簽署聲明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區政府	624 (80.9%)
改革高中通識教育科	579 (75.1%)
港鐵車費八折優惠延長3個月	561 (72.8%)
關愛基金「長者牙科服務資助」計劃將涵蓋杜牙根，年滿75歲可獲第二次免費鑲假牙	495 (64.2%)
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門檻下調至200元延長6個月	488 (63.3%)

資料來源：梁美芬議員辦事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思文



●經民聯調查顯示，逾八成受訪市民認同公僕宣誓，75.1%人支持改革通識科。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逾八成市民挺公僕宣誓效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立法會明日將辯論施政報告致謝議案。經民聯梁美芬立法會議員辦事處上月以網上問卷形式調查了市民對施政報告的看法，成功收回782份回覆。梁美芬昨日表示，施政報告中獲得最多受訪者認同的政策是要求公務員宣誓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區，有逾八成受訪者認同，亦有逾七成受訪者認為應推行全民強制檢測措施。

梁美芬表示，施政報告中受訪者最認同的新政策實施，首三位是要求公務員宣誓或簽署聲明擁護基本法和效忠特區（80.9%）、改革高中通識教育科（75.1%）和港鐵車費八折優惠延長3個月（72.8%）。

至於受訪者認為施政報告應該接納哪些由梁美芬提出的建議，首三位分別是推行全民強制檢測（73.6%）、盡快重建高齡公共屋邨（40.1%），及將2元乘車優惠計劃擴展至全日制學生（38.8%）。

73.6%人盼全民強檢

梁美芬指，雖然施政報告有不少目光長遠的建議，例如與深圳合作共建「一區兩園」、重建市區寮屋和大坑西邨等，不過，現在香港疫情嚴重、經濟低迷，市民更希望有能讓他們即時受惠的

措施。她續說，有73.6%的市民認為，施政報告中最應推行全民強制檢測，反映市民最希望把疫情「清零」，盡快和內地恢復通關、重振經濟。

整體而言，受訪者對這份施政報告的平均評分為5.7分，屬合格水平，但愈年輕的受訪者對施政報告評分的平均分愈低，65歲或以上受訪者平均評分6.5分，18歲以下群組評分只有3.6分。

梁美芬呼籲特區政府正視年輕人缺乏認同感的情況，及時推出更多措施，助力青年把握「一帶一路」和粵港澳大灣區的機遇，並加強對年輕人憲法、基本法、法治、國家安全和國民身份認同的教育，提高他們對國家和香港的認同感，幫助年輕人實現上流。

經民聯九龍城區議員左濠雄亦表示，要求公職人員宣誓是國際普遍做法，在香港有一定共識，建議特區政府加快要求現任區議員和特首選委宣誓。

他指出，過去一年半，公務員團隊中確實有部份害群之馬，甚至以公務員身份公開反政府，在騷亂中被拘捕、檢控、判刑，令市民對公務員的政治忠誠度產生質疑，要求公務員宣誓擁護基本法和效忠政府是撥亂反正之舉。

去年接1198宗起底投訴 私隱署研修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個人資料私隱專員鍾麗玲昨日出席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指出私隱公署去年共接獲超過4,800宗投訴，較2019年為少。當中，私隱公署共處理約1,200宗有關起底的投訴，並曾253次去信涉事的18個網上平台，要求移除逾4,800條連結。

鍾麗玲表示，今年私隱公署會繼續積極與政府協作進行《私隱條例》的修訂工作，方向包括直接監管資料處理者及打擊起底等。

鍾麗玲表示，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去年共接獲4,862宗投訴，雖然較2019年的9,182宗為少，但仍較2018年的1,890宗高出157%。

在起底方面，私隱公署去年共處理1,198宗有關起底的投訴，當中162宗是2019年接獲的投訴，而1,036宗是去年接

獲的投訴。而截至去年12月31日，私隱公署共253次去信涉事的18個網上平台，要求移除共4,827條連結，當中共約七成已被刪除。

另外，截至去年12月31日，私隱公署亦已將1,461宗涉嫌違反《私隱條例》第六十四條的個案，交予警方作刑事調查及考慮提出檢控，據報警方共拘捕17人。

議員促修例 勿成「無牙老虎」

會議上，有多名議員關注修訂《私隱條例》的工作，其中民建聯議員葛珮帆及周浩鼎認為現時的《私隱條例》落後，要求盡快修訂條例，不能讓其成為「無牙老虎」。

民建聯議員李慧慧及保險界議員陳健波皆建議政府主動修改不合時宜的條例，進

一步保障市民的個人私隱。議員何君堯就質疑政府如何監管資料處理者，私隱公署的權力範圍等。

鍾麗玲回應指，現時條例沒有特定條款能直接監管資料處理者，香港暫時亦沒有法定權力要求其移除相關內容，只能靠不斷去信和網站自行合作。

因此，私隱公署正積極與政府共同研究落實修訂《私隱條例》的具體方案，向政府提供必要的建議，並在提出具體建議和向立法會展開進一步諮詢工作後立刻開始起草法例的工作。

她表示，在修例過程中私隱公署會參考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例，以便就起底罪行的定義、刑罰、舉證門檻、私隱專員的法定刑事調查及提出檢控權力等事宜作出切實可行的修例建議，方向包括直接監管資料處理者及打擊起底等。